附件2：

印江自治县2022年面向县外选调专任教师

实施方案

为巩固和提升我县教育教学水平，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多渠道补充全县中小学、幼儿园师资力量，切实解决我县户籍在外县工作或夫妻中一方在我县工作、多年两地分居的想调回我县工作的问题。经县委、县政府同意，决定面向县外选调中小学、幼儿园在职在编专任教师。为保证选调工作有序进行，特制定本方案。

一、选调岗位职数

面向县外选调专任教师不设岗位和学段、学科限制，考试考核合格（60分及以上）且符合规定的条件要求，即符合选调条件。

二、选调对象条件

（一）基本条件

1.县外申请选调到我县任教的中小学幼儿园专任教师必须是印江籍或夫妻一方在印江工作的或立志在印江从事教学工作的县外优秀教师。

2.申请选调人员须是热爱党的教育事业，爱岗敬业，身心健康的在职在编教师。

3.申请选调的幼儿教师须具备大专及以上学历、中小学（含职校）教师须具备本科及以上学历，以上申请选调人员须具备相应教师资格证，并从事相应学段教学，且年龄在40周岁以下（1982年7月8日及以后出生)。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申请选调：

1.有违法违纪受党政纪处分在影响期内或尚未解除的；

2.因违规违纪被立案正在接受调查的；

3.曾受过刑事处罚的；

4.伪造有关证件、证明材料或有其他弄虚作假行为的；

5.法律、法规规定其他不能报考的情形；

6.截止2022年7月8日仍在服务期内的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特设岗位计划教师。

三、选调程序

（一）发布选调信息

2022年7月8日在“印江自治县人民政府门户网”（http://www.yinjiang.gov.cn/）公开发布选调信息。

（二）报名与资格审查

**1.报名时间**：2022年7月19日至20日（09:00-17:00）；

**2.报名地点**：印江自治县自治青少年活动中心三楼会议室（印江联通公司背后）。

**3.报名程序**。报考人下载填写《印江自治县 2022年面向县外选调专任教师报名表》（附件6），并附相关报名材料，到报名处进行资格审查，审查合格后视为报名成功。

**4.资格审查**。资格审查与报名同步进行，主要审查报名者是否符合选调资格条件。

**5.报名人员需提供的材料**：持有效身份证、毕业证、教师资格证、获奖证书、教育主管部门和人事部门同意报考证明等原件和复印件一份及近期免冠蓝底彩色电子照片（报名表照片同底）。

（三）考核、试教和考试

**1.考核：**申请选调人员获市级及以上优秀教师、优秀班主任、优秀教育工作者、优秀校长、优秀山村教师、师德模范、优秀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荣誉表彰的，或具有县级及以上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称号的，可向县教育局提交申请，通过政审合格，直接履行调动手续安排在城区学校任教，政审不合格不予选调。

**2.试教：**不具备上述荣誉的高中、中职学校选调教师，由调入学校组织试教（试教时间安排在2022年7月18日前），试教成绩达80分及以上且具备师范大学本科和当年第一批次本科录取的综合类大学及以上学历的，安排在高中或中职学校任教并履行调动手续；试教成绩达80分及以上但不具备师范大学本科及当年第一批次本科录取的综合类大学本科学历的，安排在初中任教并履行调动手续；试教成绩低于80分的不能选调。

**3.考试：**不具备上述荣誉称号的学前教育和义务教育阶段教师选调必须参加考试，**考试时间、考试内容与城乡专任教师选调相同，**经考试合格（60分及以上）和政审合格的，履行调动手续并对等安排任教学校（即原在城区学校任教的仍安排在城区学校，原在乡镇学校任教的仍安排在乡镇学校），考试成绩低于60分的或政审不合格的不能选调。

（四）综合成绩公示

申请选调教师的考核资格条件、试教与考试成绩将于2022年7月27日在印江自治县人民政府网公示。

（五）考察

由县选调工作领导小组组织人员对考试成绩达60分及以上的教师和免试教师进行考察。进入考察的教师须在2022年8月1日前提交个人档案等考察材料，无法提供个人档案的取消考察资格。

（六）选调职位安排及调动

县教育局根据考试考察结果，结合我县中小学、幼儿园缺编缺学科情况，将考试考察合格的人员按照选调前在县城或乡镇任教学段和学科对等安排在相应学校任教。对符合免试条件的教师直接安排在城区学校任教，对试教合格的教师直接安排在高中或中职学校任教，对考试合格的教师安排在相应类别学校任教。由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教育局和县委编办共同办理人事调动手续。

五、有关要求

凡申请到印江任教的教师，选调后必须在我县教育教学岗位上服务5年方可调整工作岗位。